

证券代码：870128

证券简称：腾飞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河南腾飞高分子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7 月 2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南腾飞高分子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王荣刚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表决的股东 2 名，另有 5 名股东全权委托现场出席股东按照其指示表决，该 7 名股东共计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104,2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1、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董事王荣刚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,并对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104,2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,并对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104,2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河南腾飞高分子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、《河南腾飞高分子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104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104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18 年实际经营状况、分析市场竞争态势、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,基于公司存量业务及业务单元、业务人员对 2019 年经营业绩期望数量化后,提出 2019 年的财务预算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104,2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为 2019 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104,2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须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河南腾飞高分子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（公告 编号：2018-012），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785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王春玲、王荣刚、徐聪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河南腾飞高分子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2），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785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王春玲、王荣刚、徐聪回避表决本议案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 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104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万特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吴凤娟、胡晓玉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河南腾飞高分子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河南万特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腾飞高分子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河南腾飞高分子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24 日